

证券代码：600257

证券简称：大湖股份

编号：2017-008号

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以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表决董事 5 人，关联董事罗订坤回避表决，实际表决董事 4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德海医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海医贸”）与湖南德海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海制药”）就德海制药生产的保健食品、饮料、食品类产品经销达成一致意见，德海医贸取得德海制药生产的保健食品、饮料、食品类产品的全国特约经销权，期限自 2017 年 2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德海医贸预计以上期限内完成销售额 3000 万元以上。

德海医贸取得德海制药生产的保健食品、饮料、食品类产品的全国特约经销权，有利于发挥医药贸易专业优势，更好的在全国范围推

广保健食品、饮料、食品类产品，获取更大的经济效益。董事会同意德海医贸与德海制药签署《食品类产品经销协议》。

因德海制药的股东为大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，大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大股东罗祖亮、罗订坤注册的公司，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关联董事罗订坤回避了表决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2017-009 号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28 日